

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

采
购
供
货
合
同

采购单位（全称）：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(泗阳县运南区域医疗卫生中心)（盖章）

中标供应商（全称）：江苏闻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签订日期：2025年10月9日



采购单位(全称): 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(泗阳县运南区域医疗卫生中心) (简称甲方)

中标供应商(全称): 江苏闻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(简称乙方)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(第三编合同)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双方就 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(项目编号 JSZC-321323-SHGK-G2025-0092) 相关事项协商一致,达成如下合同条款:

一、乙方向甲方提供总价值为 叁拾伍万玖仟贰佰元整(¥359200 元) 的标的物。

标的物清单(详细列明)

序号	设备名称	品牌	型号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总金额(元)
1	无创呼吸机	谊安	VG55	4 台	89800	359200

二、交货时间、地点

1、供货期限: 采购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供货完毕。

2、交货地点: 甲方指定的地点。

三、质量技术标准

1、质量标准: 合格;

2、乙方提供的服务和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。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,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,实现投标文件承诺条款。

四、实施方式及费用

由乙方视情况自定实施方式,所产生的安装费、运费自负。

(1) 乙方应对采购、安装现场进行详细的踏勘,了解货物安装的具体位置,其涉及的一切费用含在合同价中。

(2) 包装要求及费用承担: 按规范的标准包装,但应考虑到防漏、防潮、防震、防盗和可能会发生的野蛮装卸等内陆运输及多次装卸之需要。费用包含在



合同价中。

五、验收

(一) 货物进场后乙方应迅速组织人员进行安装、调试，安装、调试完成后报甲方组织验收。验收内容包括：材质、规格、数量、外观质量、工艺、安装调试是否合格、用户手册、原厂修卡、随货资料配件是否齐全及是否满足采购文件所有要求等情况。

(二) 采购单位按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组织验收，并出具验收报告。

(三) 甲方在验收中，如发现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，应及时向乙方提出整改意见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货物到达现场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，付合同价款的 90%，满一年付清全款。

七、售后服务

验收通过之日起对设备免费质保期叁年(免费质保期从本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)。

八、履约保证金

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。

九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甲方、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

十、合同的组成部分

本合同条款、中标通知书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及供应商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十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以中文书写，双方各执两份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，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，无相关规定的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： 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
(泗阳县运南区域医疗卫生中心)

地址： 泗阳县水杉大道 368 号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 李斌

联系人： 葛畅

2025 年 10 月 09 日

乙方： 江苏闻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地址： 宿迁市宿城区盛德大厦 6 楼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联系人： 范家磊

2025 年 10 月 09 日

